



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教学模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QZZC2026-J1-990265-GXXZ

采购人：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34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70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74
第六章 合同文本	99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教学模具采购项目（项目编号：QZZC2026-J1-990265-GXXZ）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教学模具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28 日 15: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ZZC2026-J1-990265-GXXZ

项目名称：教学模具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总金额（元）：1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教学模具采购项目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1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教学用具及配套耗材 1 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93612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备由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证件（生产企业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按照《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第 8 号令）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时间：2026 年 08 月 24 日至 2026 年 08 月 2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网上下载。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8月2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地点：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五、开启

1. 时间：2026年08月28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3. 供应商参与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特别说明

（1）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已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启用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进行异常处理，其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未按时解密且未提交备份响应文件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服务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未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实名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7. 政府监督部门：钦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777-289525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钦州市钦南区明阳街 8 号

联系方式：徐锐，0777-286383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钦州市新华路 268 号江滨豪园 10 栋 27 层 2703 号

联系方式：0777-3881668

3. 项目联系人：梁艳腾

联系方式：0777-3881668

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24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谈判前准备： 1. 本项目实行网上竞标，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竞标，自行承担竞标的一切费用。 2. 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站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竞标或竞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供应商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供应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扫描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采购货物为第一类医疗器械的不需提供许可和备案证明；采购货物包含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备案证明；采购货物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经营许可证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6 年 0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扫描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6年0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任意连续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扫描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竞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财务状况：（<u>2025</u>年度财务报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采购文件的网页截图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11.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竞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

	应处理) 2. 竞标报价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后附); (委托时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谈判保证金缴纳凭证;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 商务要求偏离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货物配置清单 (均不含报价)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9. 技术偏离表 (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0.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格式自拟); 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1. 注: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材料复印件的, 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响应文件 (包含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其中电子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 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竞标系统中作出竞标响应的, 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 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2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 (第五章未附格式的, 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
15.2	竞标报价包含竞标货物 (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 的价格 (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 竞标货物运输 (含保险)、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
16.2	竞标有效期: 竞标截止日期后 60 天。
17	谈判保证金: 人民币玖仟元整 (¥9000.00) 谈判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电汇、转账、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

	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如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时，竞标人须对其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开标时，竞标人须提交保函原件核查，否则，竞标无效。）采用电汇、转账、汇票形式交纳的，竞标人应于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交至以下账户并且到账： 开户名称：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钦州分公司 开户账号：7178 9999 1013 0000 45281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钦州分行 注：转账时信息栏需备注本项目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项目名称过长可简写。 备注：鼓励供应商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 电子保函有关业务操作流程和手册可从“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查阅下载，供应商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用过程中遇到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400-903-9583。
18.2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U 盘密封方式：单独放入一个密封袋中，加贴封条，并在封套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在封套上标记“电子响应文件”字样，在竞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但不提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不作为否决条件；若竞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供应商未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备份电子响应文件的，自行承担后果）。 响应文件纸质版：无需提供。 邮寄地址：钦州市新华路 268 号江滨豪园 10 栋 27 层 2703 号 联系人：梁艳腾，电话：0777-3881668。 本项目拒收到付邮件，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0.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若竞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竞标。
24.1	谈判小组构成：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25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	谈判的顺序： ☒按照首次响应文件的解密顺序。通知谈判时，若谈判过程中某供应商未能按时参加

	谈判（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谈判），按照首次响应文件的解密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谈判。 ☐ 随机排序。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由高到低顺序依次推荐；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也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 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保修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采购需求。
28	履约保证金：详见采购需求。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7-3881668，通讯地址：钦州市新华路 268 号江滨豪园 10 栋 27 层 2703 号 业务时间：每天上午 08 时 3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30 分到 17 时 30 分，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收取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如下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成交金额为计费额，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货物招标类型）计费后下浮 20%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钦州分公司 开户账号：2073350104000739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钦州新兴支行
33.1	解释：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3. 本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竞标”是指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竞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谈判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

6.3 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报价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2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及准备

11.1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1.2 谈判前准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本项目实行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两类：

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系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

★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启用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供应商仅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谈判无效。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

15.1 竞标报价应按谈判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所有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竞标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17.2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 谈判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

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

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电子版：具体材料见“12.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6 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7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18.8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9.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应将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装入到一个响应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袋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等均可】。（密封要求达到不泄露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为合格）。

19.2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袋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地址、响应文件名称（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竞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截标时才能启封”。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供应商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尽早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将予以拒收。

(4) 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竞标时，需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5) 供应商可以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向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将在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异常处理”端口处理时使用（在此情况下，视为供应商撤回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并以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内容为准）。供应商可提供以 U 盘存储的响应文件的电子备份文件，电子备份文件应当在竞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必须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并送达广西翔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钦州市新华路 268 号江滨豪园 10 栋 27 层 2703 号），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邮寄地址：钦州市新华路 268 号江滨豪园 10 栋 27 层 2703 号

联系人：梁艳腾，电话：0777-3881668。

本项目拒收到付邮件，通过邮寄方式送达的，请合理安排邮寄时间，因邮寄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补充、修改的内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在规定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撤回及重新上传。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的响应文件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7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领回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以到付的方式寄回至原地址），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开启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第 17.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竞标保证金。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规定的评审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7 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27.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27.5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27.4 条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谈判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 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 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 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 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 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 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 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 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 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 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暂定价为 150 万元, 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15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0.5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text{ (万元)}$$

32.2 政采贷相关说明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金融信贷资金支持企业发展促进经济稳增长工作的通知》（桂政办电〔2020〕92号）、《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钦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钦州市加快发展“五个金融”实施方案的通知》（钦政办〔2023〕2号）等有关文件精神，钦州市进一步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工作。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等在内的相关材料、信息，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32.3 关于电子保函相关说明

政府采购电子保函包括政府采购领域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履约保证金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投标保证金保函。指政府采购活动中，为防止竞标人无故撤销竞标文件或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要求竞标人在递交竞标文件时一并递交的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担保凭证。

履约保证金保函。指项目履约过程中，为防止中标供应商不按照合同约定或法律的规定履行义务，采购人要求投保人提供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承诺电子担保凭证。

预付款保函。指采购人支付预付款后，为防止中标供应商不按照合同约定或法律的规定履行义务，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担保机构出具的承担返还预付款的电子担保凭证。

利用全区政府采购“一张网”优势，依托“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gx>），供应商可通过在线方式完成保函申请、递交、验收和索赔等全流程电子化操作，进一步提升政府采购融资便利度。电子保函有关业务操作流程和手册可从“广西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查阅下载，供应商在电子保函的申请、使用、查看应用过程中遇到问题可咨询技术支撑方：400-903-9583。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本一览表中标注“★”的参数为实质性响应条款，竞标产品必须满足或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否则竞标无效。

2、本一览表中每项设备不带“★”的参数发生负偏离达3项数（含）以上的，视为不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评审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3、所属行业：工业

4、预算金额（元）：1000000

5、采购最高限价：936120 元，报价超过项目最高限价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所投总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936120 元）；各项分项报价不得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列明的对应分项最高限价。总报价或任一分项报价超出对应限价的，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7、核心设备：智能 AI 标准化病人系统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要求概述	最高单价限价（元）
1	智能 AI 标准化病人系统	1	套	一、总体要求 1. 系统应采用智能交互终端软硬件一体化交付方式。 2. 系统应适配 OSCE 考站、技能比赛、出科考核、集中考核等严肃训练与评价场景。 ★3. 系统应支持免账号实名准入流程，学员可在终端主界面选择训练模式、考核模式或比赛考核模式，并输入姓名、学号、联系电话等实名备注信息进入 AI 诊室。 ★4. 系统应支持考核模式下按考核规则关闭 AI 临床导师提示，启动倒计时，并在倒计时结束时强制结束接诊和自动提交判分。 5. 系统应支持训练结束或考核结束后自动生成完整训练记录和评估报告，并按学号、姓名、终端、案例、时间等维度归档。 6. 系统应支持后台按条件检索、查看、统计和导出终端训练与考核记录。 7. 系统应基于生成式大语言模型驱动，具备上下文记忆、多轮对话、医学语境理解、临床逻辑推理、抗幻觉和防讨好型应答能力。 ★8. 系统应支持流式语音识别和语音合成能力，问	220000.00

			诊、查体、辅检、诊断、治疗等指令可通过语音方式完成。 ★9. 系统应支持考核比赛模式的精简准入流程，学员通过填写姓名、学号、联系电话等备注信息进入指定考核任务。 10. 考核比赛模式应支持完成全部案例、随机抽题和自选答题三种病例进入方式。 11. 系统应支持管理后台预先配置终端考核案例，终端侧按后台配置展示考核任务并完成现场接诊。 二、管理后台功能 2.1 主控台 1. 后台应提供主控台，集中展示授权有效期、账号或使用配额、终端在线状态、AI Token 消耗、累计训练次数、已激活案例资源数等信息。 2. 后台应支持展示系统实训趋势，包括训练次数、训练人数、训练时长和平均成绩等。 3. 后台应支持展示专科案例占比、高频教学案例、训练实时动态和平台发版回顾。 4. 后台应支持对终端运行、案例启用、训练活跃度和资源使用情况进行可视化监控。 2.2 终端管理 1. 后台应支持智能交互终端接入管理，能够查看终端总数、在线数、离线数、运行中数量、空闲数量和在线率。 2. 后台应支持终端资产管理，能够记录终端编号、设备名称、设备位置、授权状态、最近在线时间和当前运行状态。 ★3. 后台应支持对终端配置考核模式，包括考核时长、可用案例范围、病例抽取策略、完成规则、倒计时规则和终端运行规则。 ★4. 后台应支持统一配置所有智能终端的考核案例范围，并可按终端、考站或考核场景配置可用案例。 ★5. 后台应支持配置考核比赛模式的病例进入规则，包括完成全部案例、随机抽题和自选答题。 6. 后台应支持为每台终端保存考核配置，配置内容包括考核案例、考核时长、进入规则、终端位置和运行状态。 7. 后台应支持考核结束后按终端、案例、姓名、学号、时间范围检索本次考核记录和报告。 8. 后台应支持终端授权和接入控制，授权终端可进入正式训练或考核流程。 9. 后台应提供终端技术支持入口或状态异常提示，便于管理员进行运行维护。	
--	--	--	---	--

			2.3 案例管理 1. 后台应支持平台案例、机构私有案例和自建案例统一管理。 2. 后台应支持按案例标题、患者姓名、诊断、主诉、专科、难度、来源、类型和状态等条件检索和筛选案例。 3. 后台应支持案例启用、停用、编辑、发布、下架、复制和可见范围配置。 4. 后台应支持案例资源分发权限管理，可控制终端可使用的案例范围。 5. 后台应支持私有案例导入，导入案例可作为机构私有案例进行隔离存储。 ★6. 系统应内置不少于 500 个标准化 AI 交互案例资源，并支持不少于 5 级难度进阶分类。 2.4 培训日志 1. 后台应支持培训日志管理，能够按学员姓名、案例标题、设备 ID、训练日期、训练模式等条件检索训练记录。 2. 培训日志应至少包含流水编号、训练时间、实训内容、案例名称、测评得分、使用者信息、设备信息、训练模式、报告查看入口和审计操作入口。 3. 后台应支持按今天、最近 7 天、最近一个月和自定义时间范围筛选训练记录。 4. 后台应支持查看单次训练或考核对应的 AI 评估报告、对话实录和审计结果。 5. 后台应支持训练与考核记录导出，用于考后统分和教学复盘。 6. 导出的终端训练与考核数据应包含实名备注信息、终端编号、案例名称、训练模式、训练时间、训练时长、综合评分、报告编号或报告查看入口。 2.5 数据统计 1. 后台应支持按今天、昨天、最近 7 天、最近 30 天和自定义时间范围统计训练数据。 2. 后台应支持按日、周、月等时间颗粒度查看训练趋势。 3. 后台应支持展示总训练次数、总用户数、总训练时长、平均得分等核心指标。 4. 后台应支持展示得分分布、案例分布 Top10、案例使用频次和终端使用情况。 5. 后台应支持考试或集中考核场景下的成绩统计和结果导出。 三、AI-SP 终端接诊训练功能 3.1 病例进入与任务简报	
--	--	--	--	--

			1. 终端应支持训练模式和考核模式进入 AI-SP 病例。 2. 终端应支持按授权案例范围选择或抽取病例，案例范围由管理后台按终端、考站或考核场景配置。 3. 终端应支持考核比赛模式下的精简流程，学员填写姓名、学号、联系电话等实名备注信息后进入后台配置的考核案例。 4. 终端应支持完成全部案例、随机抽题和自选答题三种考核病例进入方式。完成全部案例模式下，终端应按后台配置案例清单引导学员依次完成全部病例；随机抽题模式下，终端应从后台配置案例范围中抽取病例进入接诊流程；自选答题模式下，终端应展示后台配置的可选案例，学员可选择病例进入考核。 5. 系统应在进入诊室前展示任务简报，内容应包括任务标题、接诊背景、核心接诊目标、患者信息、临床主诉、陪诊人员和任务难度级别。 6. 系统应支持将核心接诊目标拆解为多个可追踪任务点，并在训练过程中显示目标完成进度。 7. 任务简报、诊室目标进度和结束评估报告应围绕同一组核心接诊目标记录，便于教师现场核验训练闭环。 3.2 诊室交互 1. AI-SP 诊室应展示患者信息、病例主诉、任务目标、训练计时、目标完成进度、患者当前情绪值和结束问诊入口。 2. 患者当前情绪值应以百分比形式展示，满分为 100 分，用于反映患者或陪诊人员当前情绪/信任状态。 3. 系统应支持患者、家属、陪诊人员、护士等多角色参与同一接诊会话。 4. 系统应支持话语权动态接管机制，可根据患者年龄、意识状态、沟通能力或病例设定自动触发家属或陪诊人员接管对话。 5. 系统应支持根据医生语气、共情程度、隐私保护、事实准确性和沟通策略动态调整患者情绪反应和配合程度。 ★6. 系统应具备医生伪造校验能力，当学员虚构检查结果、捏造未发生的治疗手段或以不合规信息诱导患者时，虚拟患者或家属应能够识别并提出质疑或拒绝配合。 ★7. 系统应支持物理空间隔离判断，能够识别并执行“请家属回避”等临床沟通指令，并按回避后的沟通场景维护医患私密对话边界。 8. 系统应支持在终端诊室中记录医生、患者、家属、	
--	--	--	---	--

			护士和系统反馈等角色发言，并在报告复盘按角色还原。 3.3 医疗指令、查体与辅检 1. 系统应支持学员以自然语言或语音方式下达查体、辅检、诊断、治疗、护理和会诊等医疗指令。 2. 系统应具备医疗语境区分能力，能够区分医生对患者的解释性沟通话术与面向系统执行的医嘱或操作指令。 3. 系统应支持识别体格检查行为，包括视诊、触诊、叩诊、听诊、专科体征检查等。 4. 系统应根据病例设定和学员查体指令生成对应体格检查结果。 5. 系统应支持开立血常规、C 反应蛋白、尿常规、影像学检查、超声检查等辅助检查医嘱。 6. 系统应支持 POCT、检验、影像、超声等辅助检查结果回传，并展示报告状态。 7. 系统应支持非即时化验或检查项目的耗时模拟，下达指令后应展示处理中、报告已回传、加急回传等状态。 8. 系统应支持辅检订单或医嘱记录面板，记录医嘱名称、医嘱类型、下达时间、执行状态、报告状态和结果内容。 9. 验收时应可在终端诊室中下达查体或辅检医嘱，并在医嘱面板、报告回传、训练报告和后台日志中查看对应记录。 3.4 AI 临床导师与考核限制 1. 训练模式下系统应提供 AI 临床导师功能，学员可在接诊过程中随时查看过程性带教建议。 ★2. AI 临床导师应基于当前对话轮次、病例目标、患者状态和已完成操作生成指导建议。 3. AI 临床导师应支持识别学员当前卡点，并给出下一步沟通策略、行动方案和参考话术。 4. AI 临床导师面板应支持展示当前轮次、患者心理或沟通状态、当前问题、建议行动和参考表达，便于训练模式现场带教。 ★5. 考核模式和比赛模式下系统应能够按考核规则关闭 AI 临床导师提示功能，并在训练记录中保留模式状态。 四、智能评估报告 1. 系统应支持在训练或考核结束后自动生成 AI 评估报告。 2. 报告应记录训练场景、病例编号、患者信息、训练模式、病例类型、难度等级、训练轮次、训练时长、	
--	--	--	---	--

			学员实名信息和任务上下文。 3. 报告应支持综合评分展示，并可从后台培训日志、数据统计和导出结果中关联查看。 ★4. 报告应支持多维胜任力评价，至少包括诊疗思维、沟通能力、职业素养、系统实践等维度。 5. 每个维度应支持输出评价等级、评价说明、改进建议和审计证据。 ★6. 报告应支持关键诊疗动作核对表，能够标记已完成、未完成、核心项和缺失项。 7. 报告应支持完整记录并还原接诊全过程的医患双向文本交互。 8. 报告应支持将评分结论关联到具体对话轮次、查体行为、医嘱记录和辅检结果。 9. 报告应支持展示医患信任或情绪动态变化，包括信任峰值、情绪波动或关键影响节点。 10. 报告应支持从综合评分、多维评价、关键动作核对、对话复盘、医嘱记录和证据溯源等模块还原单次终端接诊过程。 五、智能终端硬件配置 1. 智能终端应采用一体式结构设计，适配教学实训、OSCE 考站和比赛考核等场景。 2. 智能终端外壳应采用塑胶或金属材质，外观应适合医疗教学场景。 3. 智能终端应采用一体式升降支架，屏幕支持多角度调节，向上倾斜角度不低于 35 度，向下倾斜角度不低于 20 度，向右旋转角度不低于 90 度。 4. 智能终端应内置大容量磷酸铁锂电池，电池容量不低于 10000mAh，额定功率不高于 65W，并支持底座充电。 5. 智能终端应支持移动部署，能够摆脱固定线缆限制，适配 OSCE 考站临时布点和考站轮转。 6. 智能终端应配置不小于 31.5 英寸液晶面板，采用 ELED 背光，物理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7. 智能终端应采用电容触控技术，支持高频点击和触控交互。 8. 智能终端屏幕表面应具备不低于 6H 硬度。 9. 智能终端应搭载 MTK8781 或同等性能以上处理器，处理器架构应不低于 2 核 A76+6 核 A55。 10. 智能终端运行内存应不低于 8GB，存储容量应不低于 128GB。 11. 智能终端应内置 Android 13.0 或以上智能操作系统。 12. 智能终端应支持 2.4G/5G WiFi 连接。	
--	--	--	--	--

				13. 智能终端应配置不少于 2 个 USB 2.0 接口。 14. 智能终端应配置不少于 1 个 HDMI IN 1080P 高清信号输入接口，满足考场外接设备和屏幕投射监控需求。 六、配置清单 智能终端后台管理系统 1 套、智能硬件终端 1 套、操作手册 1 本。	
2	腹部移动性浊音叩诊与腹腔穿刺仿真标准化病人	1	个	1. 仿真标准化病人形象逼真，质地柔软，触感真实。 2. 体表标志明显：肋弓下缘、尖突、腹直肌、脐、腹股沟、髂前上棘、髂嵴，均可明显触知。 3. 仿真病人可取左、右侧卧位，行腹部移动性浊音叩诊训练。 4. 仿真病人可取斜坡卧位或左侧卧位，行腹腔穿刺术。 5. 穿刺有明显落空感，可抽出模拟腹腔积液。 6. 可进行髂骨骨髓穿刺术。 7. 配有教学模拟注射器，外观结构基本上和真实注射器一样。模拟注射药液时，注射器内容液量自动减少，但不会流出注射器，既符合真实注射器注射药液的情况，又不会流出药液，使操作感更加真实。即使模型内无液体穿刺时注射器也可体现有液体抽出。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5420.00
3	心包穿刺与心内注射仿真模型	1	个	1. 仿真模型取仰卧位，质地柔软，触感真实，外观形象逼真。 2. 解剖位置准确：胸骨、剑突、肋骨、各肋间隙，可明显触及。 3. 可行心前区穿刺训练、剑突与第 7 肋软骨交界处下方穿刺训练，正确穿刺进入心包腔可抽出黄色液体，若穿刺过深抽出红色液体。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5300.00
4	中心静脉穿刺插管术训练仿真模型	1	个	1. 仿真模型取肩枕过伸位，头转向左侧，质地柔软，触感真实，外观形象逼真。 2. 解剖位置准确：胸锁乳突肌的锁骨头、胸骨头和锁骨三者所形成的三角区，可明显触知，便于穿刺定位。 3. 模拟颈动脉搏动。 4. 可行颈内静脉穿刺插管术、锁骨下静脉穿刺插管术、锁骨上静脉穿刺插管术，穿刺有明显落空感，可抽出模拟静脉血。 5. 可行心脏漂浮导管术。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4910.00
5	胸腔闭式引流	1	个	1、可进行胸部创伤后气胸和液胸的闭式引流操作训练以及引流管的术后护理练习。	7500.00

	术护理模型			2、右侧胸廓有两个视窗，用来显示胸腔各层的解剖结构。 3、左侧胸廓可进行气胸穿刺减压及液胸插管引流练习。 4、胸部引流液颜色，体积及粘度可自行调节。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6	肩关节腔穿刺训练模型	1	个	1. 产品为成年男性肩部模型。 2. 解剖结构准确，具有锁骨、肩胛骨、肱骨、及滑膜囊结构。 3. 可进行：肩峰下空隙、肩锁关节、肱二头肌长头腱、前部关节窝、后部关节窝、肩胛上神经穿刺训练。 4. 穿刺成功后可进行关节腔注射、封闭或抽液。 5. 每个穿刺部位穿刺成功后有报警指示。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130.00
7	肘关节腔穿刺训练模型	1	个	1. 模拟成年女性手臂，按高尔夫肘和网球肘的治疗体位摆放，肘关节可弯曲。 2. 解剖结构：肱骨内、外上髁、尺神经、尺骨、桡骨、肘关节腔等。 3. 可进行网球肘（肱骨外上髁）及高尔夫肘（肱骨内上髁）的穿刺操作。 4. 穿刺成功后可进行关节腔注射、封闭或抽液。 5. 每个穿刺部位穿刺成功后有报警指示。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500.00
8	膝关节腔穿刺术训练模型	1	个	1. 模拟成年人腿部外形和内部结构，标准的膝关节穿刺体位。 2. 解剖结构准确，具有胫骨、股骨、副韧带、交叉韧带、髌韧带、脂肪垫、半月板及滑膜囊结构。 3. 可进行膝关节穿刺术操作训练。 4. 穿刺成功后可进行关节腔注射、封闭或抽液。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2300.00
9	表面出血点止血训练模型	2	个	1. 模型应设计科学、严谨，外观形象逼真，材质柔软有弹性，易清洗。 2. 在仿真模型上有 12 个出血点，当开始训练或考核时，12 个出血点同时向外涌血，符合临床实际中大量出血点出血情形。 3. 液体袋内剩余液体量可作为考核标准。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900.00
10	高级皮肤切开缝合模块	290	个	1. 皮肤模块具有清晰的三层结构，具有皮肤真实的组织张力。 2. 特殊材质制成，缝合时针眼不明显，可进行多次练习。 3. 可多部位练习皮肤切开、缝合、打结、拆线等外科操作技能。	76.00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1	肛门指 诊检查 训练仿 真模型	1	个	1. 产品为膝胸位臀部模型，皮肤柔软，手感逼真。 2. 可更换的正常与异常前列腺组件，包括：正常前列腺、前列腺增生、前列腺炎、前列腺肿瘤。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3200.00
12	气道管 理模型	2	个	1. 进行气管插管，人工呼吸，吸引和支气管镜检查训练时，气道管理模型可以真实地模仿多种病理、生理情况； 2. 真实的解剖特征可以更加有效地讲解 Sellick 手法和气管痉挛； 3. 有插管手法错误报警声（模拟牙齿断裂）； 4. 插管过深可引起右侧肺宽张； 5. 模型可以提供清除气道阻塞和吸引液体异物的操作练习； 6. 可观察肺部运动并可进行呼吸音听诊练习； 7. 可模拟胃胀气和呕吐情况； 8. 单独的气道解剖模型，可示教讲解气道解剖结构； 9. 可模拟气管痉挛，增加插管难度； 10. 可以进行光导气管插管的使用练习； 11. 真实模拟解剖及头部位置使你能有效地进行插管的训练； 12. 可吸引液体异物，提供实际处理气道阻塞训练； 13. 模型固定在训练板上，容易使用，每一个训练模型都装在软包内并配备有清洁剂； 14. 独立的气道解剖模型可配合其它模型使用。 15、配套技能线上学习系统 15.1、该系统应支持与技能训练器联合使用打造线上及线下混合式学习模式； 15.2、该系统须同时具备方便学生学习及方便导师教学的功能； 15.3 该系统支持学生和导师在任何时间、地点远程学习和教学、考核； ★15.4、该系统须具有一方扫描对方二维码线上结伴，开展同伴互学的功能；（需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15.5、该系统须方便导师进行学员的考核和成绩的统计分析； 15.6、该系统须同时具有学员/前端和管理员/后端； ★15.7、该系统支持微信快捷登录； 15.8、该系统的管理员端允许电脑登录； 15.9、学员端须支持学员联合模块化训练器观看标准示教视频进行技能学习，同时需展示明确技能概述、学习目标和使用的设备； 15.10、学员端支持开展同伴互学功能，节省师资；	51600.00

			同伴互学需同时在线选择学习者和考察者的角色，并在线记录学习者的所有练习成绩； 15.11、练习模块技能的设置需按照操作前思考、操作核查和操作后反思三部分内容进行设计，方便学员的考察； 15.12、同伴互学结束后允许互换角色或继续练习； 15.13、系统支持导师登录进行指定学员和指定技能的考核，并记录所有考核成绩； 15.14、考核模块需按照操作前思考、操作核查和操作后反思三部分内容进行设计，方便全方位考察学员； 15.15、该系统支持学员上传作业，作业形式可为文字、视频及图片等形式； ★15.16、学员可查看已学课程，并可重新学习或提交作业； 15.17、学员可查看个人所有历史成绩。 配置：气道管理模型 1 个、固定底板 1 个、气道解剖模型 1 个、清洁套盒 1 套、润滑剂 1 瓶、携带包 1 个、使用手册 1 本。	
13	半身心肺复苏模型	3	1、整体：该模型为模拟成年人上半身躯干的心肺复苏（CPR）模型，皮肤为优质硅胶材质制造。仿真的解剖结构和体表标志使得学员在训练某项临床技能时可寻找到合适的操作位置，学员将会感觉到适当的胸部阻力，在通气过程中看到胸部起伏，并且需要实施仰头抬颏法、托颏法才可开放气道。 2、按压系统：模型身上具有手部位置传感器感应按压操作手位正确与否，按压位置错误时需能够有提示。包括胸部弹簧（软、标准、硬）的三项可以按各种胸部刚度模拟按压，模拟不同胸骨硬度的弹簧，在最典型的所需力量范围（30 - 60 公斤）内达到符合指南规定的按压深度，默认安装在模型身上的为 50 公斤弹簧。内置感应器，可以感应到按压是否到达标准的深度，是否充分回弹。 3、通气系统：模型身上具有通气传感器感应通气次数和通气量，通气系统结合 BMV（袋阀面罩）和 MTM（口对口）产生适当的胸部起伏除了记录通气次数外，正确通气时有“bi”响声提示。吹气错误时也需要有声音提示。提示音大小可以调节。 4、血压脉搏系统：模型颈部可以触及逼真的环状软骨结构，通过脉搏充气球，可以手动控制颈动脉搏动。 5、数据反馈系统： 5.1 具有有线连接电子显示器或者无线连接平板报告仪的功能，兼容 3 种或以上不同级别的外接电子反馈	36000.00

			设备装置，以监测学员的训练效果。 5.2 模型自带蓝牙功能，可以无线连接反馈显示设备，支持学员从移动互联网下载反馈 APP（应用程序）安装到学员自己的 IOS 系统的手机上，支持模型蓝牙无线连接到本人手机的 APP，显示操作数据反馈界面功能。 5.3、标配的电子显示器具有以下功能： （1）液晶屏幕显示，有图形和文字两种显示方式。电子显示器无需单独内置电池，设计环保，三种使用模式：反馈、考核（隐藏反馈）和评估。 （2）配置的电子显示器为液晶屏幕显示，实时反馈按压深度、按压速率、是否完全回弹，操作错误时会显示黄色光提示，当操作正确时会显示绿色光提示。 （3）模型会通过显示器自动记录按压的次数和吹气的次数。 （4）总结反馈正确按压百分比、正确吹气百分比、CPR 总时间（精确到几分几秒） （5）具有练习、考核和评估三种显示模式。 可以显示： （1）按压深度 （2）按压速率 （3）不完全回弹 （4）吹气量 总结反馈（评估）： （1）正确按压： % （2）正确吹气： % （3）CPR 总时间： 分钟. 秒 （4）按压时间： % ★6、拓展功能：模拟人的四肢与躯干连接不需要另外的螺丝或工具即可便捷安装或拆卸。模拟的四肢可以替换升级成有输液功能、模拟创伤的更高级的选配功能。 ★7、独特设计的便携包装袋，打开所有拉链之后，可以展开平铺为一个跪垫进行 CPR 按压操作，无需额外购买跪垫。 ★8、产品使用的评分标准和通过界值是符合美国心脏协会（AHA）心血管急救委员会指南，该评分标准关于 CPR 每个部分（通气、按压、中断）的评分阈值都基于临床证据，以证明符合 AHA CPR 培训项目的要求。（供货时需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9、模拟人可以通过“开关”按钮启动，也可以直接通过按压模型胸部启动，内置锂电池带有充电功能，不需要更换干电池，环保设计，充满电量一次可	
--	--	--	--	--

				以持续使用 4-6 小时。 配置清单：半身心肺复苏模型 1 个、上衣夹克 1 件，气道 2 条、面皮 3 个、包装袋 1 个，电子显示器 1 个，电源适配器 1 个，说明书 1 本。	
14	全身心肺复苏模型	1	个	1、整体：该模型为模拟成年人全身的心肺复苏（CPR）模型，皮肤为优质硅胶材质制造。仿真的解剖结构和体表标志使得学员在训练某项临床技能时可寻找到合适的操作位置，学员将会感觉到适当的胸部阻力，在通气过程中看到胸部起伏，并且需要实施仰头抬颌法、托颏法才可开放气道。 2、按压系统：模型身上具有手部位置传感器感应按压操作手位正确与否，按压位置错误时需能够有提示。包括胸部弹簧（软、标准、硬）的三项可以按各种胸部刚度模拟按压，模拟不同胸骨硬度的弹簧，在最典型的所需力量范围（30 - 60 公斤）内达到符合指南规定的按压深度，默认安装在模型身上的为 50 公斤弹簧。内置感应器，可以感应到按压是否到达标准的深度，是否充分回弹。 3、通气系统：模型身上具有通气传感器感应通气次数和通气量，通气系统结合 BMV（袋阀面罩）和 MTM（口对口）产生适当的胸部起伏除了记录通气次数外，正确通气时有“bi”响声提示。吹气错误时也需要有声音提示。提示音大小可以调节。 4、血压脉搏系统：模型颈部可以触及环状软骨结构，通过脉搏充气球，可以手动控制颈动脉搏动。 5、数据反馈系统： ★5.1 具有有线连接电子显示器或者无线连接平板报告仪的功能，兼容 3 种或以上不同级别的外接电子反馈设备装置，以监测学员的训练效果。 ★5.2 模型自带蓝牙功能，可以无线连接反馈显示设备，支持学员从移动互联网下载反馈 APP（应用程序）安装到学员自己的 IOS 系统的手机上，支持模型蓝牙无线连接到本人手机的 APP，显示操作数据反馈界面功能。 5.3、标配的电子显示器具有以下功能： （1）液晶屏幕显示，有图形和文字两种显示方式。电子显示器无需单独内置电池，设计环保，三种使用模式：反馈、考核（隐藏反馈）和评估。 （2）配置的电子显示器为液晶屏幕显示，实时反馈按压深度、按压速率、是否完全回弹，操作错误时会显示黄色光提示，当操作正确时会显示绿色光提示。 （3）模型会通过显示器自动记录按压的次数和吹气的次数。	63000.00

			（4）总结反馈正确按压百分比、正确吹气百分比、CPR 总时间（精确到几分几秒） （5）具有练习、考核和评估三种显示模式。 可以显示： （1）按压深度 （2）按压速率 （3）不完全回弹 （4）吹气量 总结反馈（评估）： （1）正确按压： % （2）正确吹气： % （3）CPR 总时间： 分钟. 秒 （4）按压时间： % ★6、拓展功能：模拟人的四肢与躯干连接不需要另外的螺丝或工具即可便捷安装或拆卸。模拟的四肢可以替换升级成有输液功能、模拟创伤的更高级的选配功能。 ★7、评分系统：产品使用的评分标准和通过界值是符合美国心脏协会（AHA）心血管急救委员会指南，该评分标准关于 CPR 每个部分（通气、按压、中断）的评分阈值都基于临床证据，以证明符合 AHA CPR 培训项目的要求。（供货时需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8、可以通过模型“开关”按钮启动，也可以直接通过按压模型胸部启动，内置锂电池带有充电功能，不需要更换干电池，环保设计；充满电量一次可以持续使用 4-6 小时。 9、配备有拉杆带便携箱，并带有滑轮，方便携带模拟人。 10、带有气管插管功能，可实行气管插管术操作。 配置清单：全身模拟人 1 个、夹克上衣与裤子 1 套，气道 1 条、模拟面皮 1 个、便携箱 1 个，跪垫 1 块，电子显示器 1 个，说明书 1 本，电源适配器 1 个。		
15	血压测量智能模拟训练模型	2	个	1. 血压测量手臂模型采用高仿真材质制作，外观及触感真实。 2. 袖带充气、放气过程中，通过改装的模拟听诊器，可清晰听到肱动脉搏动声音的变化情况，真实模拟血压测量过程及听诊效果。 3. 血压测量模型配有以真实汞柱式血压计改装的模拟血压计，刻度清晰，测量范围 0~300mmHg，可精确到 1mmHg。 4. 可下载手机 app 软件【血压测量智能模拟训练系统】：可通过软件设置模型的收缩压、舒张压、心率，供学生练习测量不同的血压值，使学生熟练掌握血压	2800.00

			测量的方法。 5. 血压测量教学软件系统 (1)教学软件系统用视频的形式将测量过程中的细节、重点演示给学生，使学生能轻松的掌握操作流程，并对测量过程中的注意事项进行了详细的介绍，以避免学生在操作过程中操作失误。 (2)血压标准：该部分教学内容根据血压标准分为正常血压、1 级高血压、 2 级高血压、3 级高血压、单纯收缩期高血压，并配有实例教学。 (3)血压变动的临床意义：介绍了高血压、低血压、双侧上肢血压差别显著、脉压改变的临床意义，并配有实例教学。 (4)柯氏音 5 期：以动画结合文字的形式形象的介绍柯氏音 5 期的产生原理，并提供了柯氏音 5 期的实例，其声音特点明显，容易分辨。 (5)手机扫描设备二维码可快速同模拟手臂建立连接。 (6)训练、考核模块下系统内置了 5 种不同程度的血压病例。操作者可快速设置血压参数。 (7)搏动音量可调节。 (8)训练状态下操作步骤详细，每个步骤均有详细内容提示。训练完毕后可查看详细操作记录、分值。 (9)考核结束后可对结果进行保存和打印。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16	双气囊三腔管止血与十二指肠引流术训练仿生化病人	2	个 一、具有真实人体的仿生结构 1.上半身表现为柔韧的仿真皮肤、皮下与肌肉组织，手感真实、触有弹性。仿真皮肤要有良好的柔韧性。 2.体内为完整的骨骼仿生结构；体现各部位真实的骨性标志；仿生骨骼要有良好的坚韧性。 3.全身各部位关节为金属构件连接，确保牢固耐用， 二、功能指标 利用该训练指导模型可进行胃底食道压迫止血的训练操作，有监测功能，操作正确后胃底停止流血。 配置清单：模型 1 个、输液袋 1 个、血粉 1 盒、双气囊三腔导管 1 根、金属支架 1 组、说明书 1 本、合格证 1 份。	8500.00
17	病人监护仪	1	套 一、外观设计 1、便携一体式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降低环境噪音干扰。 2、主机集成附件收纳槽，方便附件进行收纳放置。 3、≥10 英寸彩色 LED 背光液晶屏，屏幕分辨率 800*600。	9000.00

			4、标配锂电池工作时间≥ 4小时，可选大容量锂电池工作时间≥ 8小时。 5、安全规格：ECG, RESP、TEMP, SpO2, NIBP 监测参数抗电击程度为防除颤 CF 型。 6、主机使用寿命≥ 10年。 7、整机防水等级 IPX1, SpO2 模块 IPX2。 二、监测参数 标配心电、血氧、脉搏、无创血压、呼吸、体温等参数。 三、心电： 1、标配 3/5 导心电； 2、具有智能导联脱落功能，具有多导同步分析功能； 3、具有强大的心电抗干扰能力，耐极化电压：$\pm 850\text{mV}$； 4、共模抑制能力$>106\text{db}$； 5、具备心拍类型识别功能，可区分正常心拍、异常心拍、起搏心拍； 6、≥ 29种心律失常分析，包括房颤、室颤、停搏、SVCs/min 等； 7、具有 ST 段分析和 ST View 功能，可实时监测 ST 段，评估心肌缺血情况； 8、具有 QT/QTc 测量功能。 四、血氧： 1、血氧测量范围：0%-100%； 2、脉率测量范围：20bpm-300bpm； 3、标配 PI 血氧灌注指数，测量范围：0.05%-20%，分辨率 0.01%； 4、具有与 NIBP 同侧测量功能。 五、无创血压： 1 测量范围： 1.1、成人：收缩压 25mmHg-290mmHg，舒张压 10mmHg-250mmHg，平均压 15mmHg-260mmHg； 1.2、小儿：收缩压 25mmHg-240mmHg，舒张压 10mmHg-200mmHg，平均压 15mmHg-215mmHg； 1.3、新生儿：收缩压 25mmHg-140mmHg，舒张压 10mmHg-115mmHg，平均压 15mmHg-125mmHg； 2、血压测量模式：手动、自动、序列、整点和连续测量； 3、具有血压动态分析监测界面，可查看测量时间段的收缩压和舒张压的正常数据、低于正常数据以及高于正常数据的百分率，收缩压和舒张压的平均值、最大值和最小值； 4、具有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	--	--	---	--

			六、体温： 1、具有双通道体温监测，可提供体温差值显示； 2、支持体表和腔内两种体温探头类型。 七、软件功能 1、支持常规、大字体、动态趋势、呼吸氧合、ECG 全屏、ECG 半屏、单血氧等多种界面； 2、用户可自定义调节界面布局波形和参数功能； 3、支持计时器功能，可以同时显示最多 4 个计时器； 4、支持所有监测参数报警限一键自动设置功能； 5、计算功能：具有药物计算和滴定表、肾功能计算、氧合计算、通气计算功能； 6、支持不小于 2400 小时趋势图/表、3500 组 NIBP 列表、2500 组报警事件、72 小时全息波形、48 小时心律失常数据的存储和回顾； 7、具备监护、待机，演示、体外循环、隐私和夜间等工作模式。	
18	多参数监护仪	1	台 1. 整机要求： 1.1、具有提手，便携一体式监护仪，整机无风扇设计，降低环境噪音干扰，设备应适合院前、院内急救及病人转运需求。 1.2、主机集成附件收纳槽，支持将心电、血氧和无创血压等导联线附件进行收纳放置，方便监护仪设备的高效管理和转移。 1.3、12.6 英寸彩色贴合液晶显示屏，分辨率 1920×1080，10 通道波形显示。 1.4、主机平放具备 10 度屏幕仰角，标配电容触摸屏。 1.5、具有 RJ45 和双 USB 接口，标配 HDMI 高清输出 1.6、标配可拆卸可充电锂电池，工作时间≥4 小时 1.7、监护仪设计使用年限 10 年。 1.8、具有电源线卡扣设计，防止电源脱落。 2. 监测参数： 2.1、标准配置可监测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搏和体温，可升级呼末二氧化碳功能，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 2.2、采用 ECG 多导同步分析技术，保证心电监护的优异性。 2.3、标配 3/5 导联，可选择 AHA、欧洲导联体系。 2.4、支持导联级联功能，方便医护人员实时查看更长时间心电图。 2.5、心电波形速度支持 6.25、12.5、25、50mm/s 不少于 4 种选择。 2.6、具有强大的心电抗干扰能力，耐极化电压±850mV，共模抑制能力≥120db。	17000.00

			2.7、具备智能导联脱落监测功能，个别导联脱落的情况下仍能保持监护。 2.8、提供心率变化统计界面，包括患者平均心率、夜间平均心率、白天平均心率、最快心率和最慢心率等，直观快速了解过去 24 小时患者的心率变化和心率分布情况。 2.9、提供 SpO2 和 PR 的实时监测，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来自 SpO2 的 PR 测量范围：20-300。 2.10、血氧采用直接光频转换的数字血氧技术，连续、无创伤脉动血氧定量法保证测量的准确性，支持选配 masimo, nellcor 等血氧技术。 2.11、血氧测量范围：0%-100%，血氧监测时标配支持 PI 血氧灌注指数的监测，有效反映外周血管灌注情况；并在 0.2 低灌注下同样卓越，对弱灌注和手指抖动测量更准确，能有效反馈末梢循环的功能状态，弱灌注测量范围 0.05-20%、±0.10%，分辨率 0.01%。 2.12、支持脉搏调制音，支持心率血氧来源选择。 2.13、支持血氧 NIBP 同侧测量调节开关。 2.14、无创血压采用全球金标准的血压测量技术，支持选配 SUNTECH 全球金标准血压技术，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无创血压成人测量范围：收缩压 25-290mmH。 2.15、具有辅助静脉穿刺功能。 2.16、血压测量提供手动，自动，连续、序列和整点等多种测量模式。 2.17、提供动态血压分析界面，可查看测量时间段的收缩压和舒张压的正常数据、低于正常数据以及高于正常数据的百分率，包括 24 小时内血压的最高值、最低值、平均值、正常占比、超范围占比、白天和夜晚血压的最高值、最低值、平均值等，直观快速了解过去 24 小时患者血压变化和分布情况。 2.18、提供呼吸测量，适用于成人、小儿和新生儿。呼吸测量范围：0-200 rpm。 2.19、具有窒息报警开关功能，窒息报警 10-40 秒可调； 2.20、具有双通道体温监测，可提供体温差值显示； 2.21、支持体表和腔内两种体温探头类型。 2.22、旁流呼吸末 CO2，测量范围：0~150mmg，分辨率：0.1mmHg；精度：2mmHg@< 5.0% CO2 (at ATPS)；呼吸率：3~150bpm。 3. 系统功能： 3.1、具有声、光两重三级报警，各参数报警限可设置，可实现报警集中设置，报警范围与各参数显示范围一	
--	--	--	--	--

			致。 3.2、采用了全隔离浮地，心电抗除颤保护(360J)，抗高频电刀干扰(300W)，抗肌电，数字滤波,满足手术、病房、转运等各种恶劣环境中使用。 3.3、支持 3000 小时趋势数据的存储与回顾功能，5 小时短趋势数据存储时间；3000 条报警事件以及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 32 秒三道相关波形和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3.4、具有 3500 组 NIBP 数据列表。 3.5、具有 72 小时全息心电波形存储时间，并可打开关闭波形存储。 3.6、具备监护模式、待机模式，演示模式、隐私模式、夜间模式和静默模式不少于 6 种工作模式。 3.7、具备标准显示界面、趋势共存界面、呼吸氧合图界面、全屏多导界面、大字体显示界面等多种显示界面。 3.8、支持定时进入夜间模式，开始和结束时间可根据临床情况自由设置。 3.9、用户可自定义调节波形和参数界面布局。 3.10、具有导航热键自由组合添加删除功能，具有一键添加、删除、默认设置功能； 3.11、屏幕亮度 4 档可调。 3.12、具有呼吸氧合波形 1-4 分钟压缩设置 3.13、参数波形七种颜色自由可调。 3.14、具有锁屏开关，定时锁屏时间 1-5 分钟三档可调 3.15、支持 RJ45 接口进行有线网络通信到中心监护系统。	
19	心电图机	1	台 1. 同步 12 导联自动采集、测量、分析和记录，支持 9 导联模式 2. 产品重量：≤4kg 3. 7 寸 IPS 屏显示，标配触摸屏 4. 标准电脑键盘设计 5. 接口设计：USB 接口、网口 6. 隐藏式提手设计 7. 采样率：16000Hz 8. A/D 转换精度:24 位 9. 耐极化电压：±980mV 10. 频响范围：0.01~500Hz 11. 输入阻抗：≥50MΩ 12. 起搏脉冲显示能力：幅度 750uV~700mV、持续时间 0.05ms~2.0 ms 13. 测量参数：自动分析心率、RR 间期、QRS 时间、	8000.00

				PR 间期、QT/QTc 间期、电轴、RV5/SV1、RV5+SV1、RV6/SV2、P 波时限等心电参数 14. 记录增益：2.5mm/mV、5mm/mV、10mm/mV、20mm/mV、10/5mm/mV、40mm/mV，AGC±5% 15. 记录速度：5 mm/s、6.25 mm/s、10 mm/s、12.5 mm/s、25mm/s、50mm/s（±3%） 16. 支持外接 PCL5c, PCL6, PCL5e 协议的 USB 激光打印机 17. 支持 U 盘存储，主机内部存储 1000 例病例 18. 信息录入：支持一维/二维条码扫描仪、支持身份证读卡器、支持外接标准键盘、鼠标 19. 支持有线、5G/2.4G WIFI 通讯，传输数据 20. 支持 PDF、FDA-XML、DICOM、SCP、HL7 等国际协议文件的输出，实现与心电信息网络管理系统的无缝连接 21. 支持与心电信息网络管理系统的双向通讯功能，包括预约获取、记录上传、报告下载等，实现心电图远程诊断 22. 支持报告打印预览功能，帮助医护确认采集信号的质量，避免不必要的纸张浪费。 23. 具备开启或关闭内置热敏打印机的功能，联网数据统一管理。 24.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进行病历查询、预览、修改、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 25. 具有病例查询及搜索功能，支持姓名、ID、诊断结果查询及模糊搜索。 26. 可出具心室停搏诊断信息，为临床证明提供更好的依据。 27. 可出具 12 导联心电图报告、节律心电图报告、频谱心电图报告、QT 离散度报告、高频心电图报告、心电向量图报告、常规详细测量信息报告、平均模板报告。 28. 后台算法准确性高，分析效率高，对国际标准数据库 MIT/AHA/CSE 分析准确性达到 99.9%，并支持数据批量筛查。 29. 具有内部直流电源（内置 14.8V, 2200mAh 可充电锂电池），连续工作 3 小时以上，可待机 10 小时以上，额定充电循环次数不小于 500 次。	
20	洗胃机	2	台	1. 流量：≥2L/min 2. 自控：冲液量为 250~350ml/次；吸液量为 300~450ml/次 3. 压力控制：冲、吸压力为 0.047MPa~0.067MPa 4. 噪声：≤65dB（A）	4500.00

				5. 过滤瓶：800ml（PC 塑料）*2 6. 电源：~220V，50Hz 7. 毛重：23kg 8. 净重：19kg 9. 包装尺寸：46.5CM×42.5CM×93.5CM 10. 外形尺寸：32CM×36CM×83CM	
21	电动吸引器	1	台	1. 极限负压值：90±5KPa(1kPa=0.001MPa) 2. 负压调节范围：0.02Mpa~极限负压值 3. 抽气速率：≥32L/Min 4. 噪声：≤60dB(A) 5. 贮液瓶：2500mL(玻璃)×2 6. 电源：~220V，50Hz 7. 输入功率：180VA 8. 外包装尺寸：40cm×38cm×47cm 9. 外形尺寸：37cm×31cm×39cm	1900.00
22	输液泵	1	台	1. 大屏幕高清晰彩色 LCD 液晶显示，数值显示有小数位防错设计 2. 输液器规格：标准 PVC 输液器，六档位设计 3. 输液流速：1mL/h~1100mL/h，可按 1mL/h 递增或递减 4. 输血量精度误差：±5%（普通输液器），泵内特有恒温装置，确保低温环境和使用弹性差的输液器的情况下，输液精度达到±3% 5. 输液总量预置：1ml~9999ml，以 1ml 递增或递减 6. 阻塞灵敏度：高（0.06MPa~0.1MPa）中（0.1MPa~0.14MPa）低（0.14MPa~0.18MPa） 三档可选，并动态实时阻塞压力指示（DPS） 7. KVO：4ml/h，当输液速度大于 KVO 速度时，输液完成以 KVO 速度运行；当输液速度小于 KVO 速度时，输液完成只发出报警，输液速度不变。 8. 报警功能：气泡报警、阻塞报警、输完报警、开门报警、欠压报警、速度异常报警、遗忘操作报警 9. 其他功能： 9.1 具有输液累计量显示功能。 9.2 具有交流电停止自动切换机内电池，给电池充电功能。 9.3 具有快排、快输功能：停止状态为快排，速度为 700ml/h，用于排除管路中的气泡；启动状态为快输，速度为 700ml/h，用于对患者的快速输液。 9.4 具有“滴数/分”、“毫升/小时”与“时间-预置量”三种输液速度设置方式。 9.5 具有报警声消除功能，即静音功能。部分报警音在消除 2 分钟内再次启动。	3800.00

			9.6 具有开机自检功能：输液泵上电后，系统进行自检。 9.7 具有记忆功能：输液泵可对关机前最后一次正确输液参数进行记录，并可保留 8 年以上。 10. 电源电压：交流输入：AC220V/50Hz 内部电池：DC9.6 V~DC10.1V 11. 功耗：不大于 20VA 12. 内置电池工作时间：电池连续充电时间不小于 8 小时，在 30ml/h 可连续工作 3 小时以上 13. 外形尺寸(mm)：174(长)×126（宽）×215（高） 14. 重量：约 2.5kg 15. 安全分类：I 类、带内部电源的 BF 型普通设备，防水等级：IPX1 16. 工作环境：环境温度：10℃~30℃，相对湿度：30%~75%，大气压力：860 hPa -1060hPa 17. 输液泵应在无强冲击振动，水和其它流体不能侵入装置内部，周围无腐蚀性气体的环境中工作 18. 存储环境：包装好的输液泵贮存在相对湿度不超过 93%（无凝露），无腐蚀性气体通风良好的室内，且室内温度条件为：-20℃~+55℃	
23	注射泵	1	台 1. 注射泵可自动识别各类市场主流品牌注射器规格，支持自定义两种品牌注射器，适用于国内外生产的 5ml、10ml、20ml、30ml、50/60ml 普通已注册注射器。 2. 全彩双屏显示，两通道可同时运行，其中一通道修改操作，不影响另一通道的运行。 3. 流速范围 5mL 注射器：0.1 mL/h~ 100mL/h；10mL 注射器：0.1 mL/h ~400mL/h；20mL 注射器：0.1 mL/h ~700mL/h；30mL 注射器：0.1 mL/h ~1000mL/h；50mL/60mL 注射器：0.1 mL/h ~2000mL/h 流速范围最小可按 0.1mL/h 变化，A、B 通道的参数可以单独设定。 4. 流速误差≤±2%。 5. 预置量范围：0.1mL~9999.9mL 使用键盘输入最小可按 0.1mL 变化。 6. 丸剂量注射速度： 5mL 注射器：100mL/h；10mL 注射器：100 mL/h ~400mL/h；20ml 注射器：100 mL/h ~700mL/h；30mL 注射器：100 mL/h ~1000mL/h；50mL/60mL 注射器：100 mL/h ~2000mL/h 除 5ml 注射器不可变外，其他规格注射器丸剂量注射速度使用键盘输入最小可按 1mL/h 变化。	3800.00

			丸剂量范围：1mL~20mL 最小可按 0.1mL 变化；丸剂量误差：$\leq \pm 2\%$。 7. 快排功能： 5mL 注射器：100mL/h；10mL 注射器：100 mL/h ~ 400mL/h；20mL 注射器：100 mL/h ~ 700mL/h；30mL 注射器：100 mL/h ~ 1000mL/h；50mL/60mL 注射器：100 mL/h ~ 2000mL/h 快排功能最小可按 1mL/h 变化。 8. 阻塞档位：阻塞档位有高、中、低三档可调整，对应的产生阻塞报警压力范围为：低：0.05MPa $\pm$ 0.02MPa；中：0.09MPa $\pm$ 0.02MPa；高：0.13MPa $\pm$ 0.02MPa。 9. 保持静脉开放（KVO）速度：速度范围：0.1mL/h~5.0mL/h，输入最小可按 0.1mL/h 变化；KVO 流速误差$\leq \pm 2\%$；当注射速度大于 KVO 速度时，注射完成报警的同时转为 KVO 速度运行；当注射速度小于 KVO 速度时，注射完成只发出报警，注射速度不变。 10. 声光报警：高亮报警灯柱，支持 10 类报警：阻塞报警、将近完成报警、操作遗忘报警、注射脱落报警、注射完成报警、欠压报警、电池电量耗尽报警、电机异常报警、安装错误报警、交流掉电报警。 11. 操作设置：采用数字键盘功能，选中需要修改的参数，摁下相应数字，保存即可完成修改。 12. 工作模式：速度模式、药量时间、体重模式、间歇模式、微量模式、级联设置。 13. 在线滴定功能：安全不中断输液而更改速率。 14. 注射器自动识别：注射泵对装载各适用品牌的注射器规格均可自动识别。 15. 交直流自动切换：交流连接可给电池充电，交流断电自动转换为机内电池。 16. 累计量显示：注射泵在不关机的情况下，可对所有注射的药液进行累计并显示。 17. 阻塞压力释放功能：注射泵发生阻塞报警时，注射泵可对阻塞压力进行部分释放。 18. 静音功能：选择静音按键，可对报警声音进行消音或临时静音。 19. 速度超范围控制：当所设定的速度大于使用注射器所允许的最大速度时，将自动以该注射器所允许的最大速度运行。 20. 动态压力显示：在使用中可用条形图实时示意注射管路内部压力变化。 21. 残留提示：注射泵按设置参数注射完成后，如注射器内仍有药液残留，会对操作者提示“药液残留”。	
--	--	--	--	--

				22. 记忆功能：注射泵可以对最后一次运行的设定参数进行储存。 23. 通道休眠功能：未参与注射工作的通道会进入休眠模式，以便降低功耗。 24. 历史记录功能：注射泵可对使用数据进行记录。 25. 报警音量多级可调：根据用户的使用环境可对报警音进行调整。 26. 夜间模式/省电模式：可切换到夜间模式，在此模式下报警音减小、显示屏亮度降低，可降低功耗。 27. 防虹吸功能：按下推头按钮，使推头卡爪卡到注射器手柄，松开推头按钮，推头组卡住，药液不会出现虹吸和回流现象。 28. 开机自检功能：注射泵可以在开机时进行自检，项目为：指示灯、喇叭、电源、软件版本、系统时间和电机，其中电机检测到异常时无法正常开机使用。 29. 键盘锁功能：注射泵在运行状态下具有按键锁功能，按键锁时间可设置，设置范围为 0~10 分钟（min），使用键盘最小可按 1min 变化（0 表示关闭按键锁功能）。 30. 内部电池充电完成后，注射泵以 5mL/h 的速度进行注射：单通道可连续工作不小于 8 小时，双通道可连续工作不小于 5 小时。 31. 安全分类：II 类 CF 型，防进液等级 IPX3 32. 重量：约 2.9kg 33. 外观尺寸：248×144×196mm；重量：2.9KG. 34. 工作环境：环境温度：5℃~40℃；相对湿度：30%~80%（无结露）；大气压力：700hPa~1060hPa。 35. 使用电源：交流输入：AC100~240V； 50/60Hz。内部电池：DC10.8V。 36. 输入功率：≤40VA。 37. 射泵应在无强冲击振动，水和其它流体不能侵入装置内部，周围无腐蚀性气体的环境中工作。	
24	腹腔镜 仿生训 练系统	1	台	一、基本要求：腹腔镜仿生训练系统是一款进行腹腔镜手术基础技能训练的教学设备，可选配 0° 或 30° 摄像系统（默认 30°）、无延迟高清显示系统，配合腹腔镜操作器械、训练模块等组成，用于扶镜、视觉适应、三维定位、手眼协调、缝合打结、离体器官模拟手术、团队配合等训练，并提升腹腔镜手术器械使用夹取、穿孔、牵引、剪切、缝合、打结等基本技能。适用个人培训或团队配合训练，满足高等医学院校的医学生、医生训练使用。 二、功能要求： 1. 腹部体膜模拟真实气腹外形：左右两边各设置一个	47000.00

			训练模块入口，可方便放置、更换训练模块；体膜内配有自动灯带；配套体膜同材质及同色调底座，与体膜配套固定使用；底板底部设置走线孔，方便线路内置安装，保持训练系统外部整洁美观；体膜具备可与底座翻开、合紧，可方便放置、更换大型训练模块或部分动物器官，体膜可放置不少于 26.5*36.5cm 尺寸的托盘、可放置干燥或湿性训练模块； 2. 腹部设有不少于 14 个手术器械置入口，供训练者操作使用。入路采用密封设计，能有效保障训练过程中无法透过腹部看到内部训练模块，确保训练的真实性；训练者可根据需求选择合适入路，灵活置入摄像系统或手术器械；体膜上固定有两套摄像系统固定器，可满足不同体位入路下的视觉训练需求。 3. 配备不低于 500 万像素的高清手动变焦摄像系统，摄像系统镜杆尺寸与临床真实器械一致为 10mm；可在操作区域内进行全方位移动，练习扶镜手操作能力；具备防水功能，可用于离体器官训练；支持录制分辨率不低于 2592*1944P 的全高清视频，确保训练记录的清晰度。 4. 多台设备可组成内局域网，实行多设备内容共享，可实时下载操作保存录像、截图； 5. 配套电机升降台车，可根据训练者身高和舒适度自由调节操作台高度，台面高度距离地面为 70—87cm 可调；脚轮为带固定锁的静音滑轮，方便移动摆放；台车配备收纳抽屉及键盘支架，方便鼠标键盘及训练模块放置；台车侧面需带有器械放置孔位 16 个，可稳固手术器械的立式摆放； 6. 配备训练硅胶操作模块套装： 6.1. 定点缝合模块：直径 15.5cm 圆形结构，含 3、6、9、12 点钟方位标识（每个方位 8 处两两对称标识点）；模拟人体组织物理特性，缝合阻力与韧性近似人体组织；带磁吸模块固定。 6.2. 钉转移模块：含 6 个小挂件、12 个立柱（左右各 6 个，位置不一致）；底部带磁吸模块固定。 6.3. 夹豆子模块：含 24 个不同高低、色彩的立柱，黄色软体豆子（配套一体化豆子盒，可容纳不少于 30 个豆子）；底部带磁吸模块固定。 6.4. 剪圆圈模块：边长约 14 cm 正方形，底面光滑，顶面最上方配备一个大夹子，可夹持固定待剪切材料的一边。材料一般为正方形纱布（单层或双层）或橡胶制品，边长约为 10cm，正面印制同心圆，外圈圆周直径 7cm，内圈直径 5.5cm，圆环线宽 5mm。 7. 配有腹腔镜手术器械：1 把持针器、1 把弯剪刀、1	
--	--	--	---	--

			把分离钳、1把无损伤抓钳。共4把手术器械； 8. 配套自动评估模块： 8.1. 自动评估夹豆子模块功能： 8.1.1. 底座：正方形，底部光滑，边长14cm 8.1.2. 立柱：24根六棱型圆柱，直径5mm；12根高柱（高1.5cm）+12根矮柱（高0.9cm），交错均匀排布 8.1.3. 储豆容器：3.3cm×5.3cm方盘+红色盖子，适配黄色弹性小球 8.1.4. 测试小球：黄色弹性小球，直径5mm ★8.1.5. 任务时长：限时2分钟（120秒） 8.1.6. 评分规则 ★(1) 基础分：有效完成小球传递并精准定位在立柱上，5分/颗，满分100分 ★(2) 加分项：2分钟内完成20根立柱放置，节余时间每1秒加1分，上不封顶 8.1.7. AI识别判定标准 (1) 有效定位：小球稳定停留在立柱顶端，无掉落、无偏移 (2) 完成判定：20根立柱均成功放置小球，计时终止 (3) 失败判定：小球掉落、未固定在立柱上，不计入有效成绩 (4) 自定义判定指标：抓取、交接、放置、掉落等关键数据 8.1. 自动评估剪圆圈模块功能： 8.1.1. 底座：正方形，底面光滑，边长约14cm 8.1.2. 固定结构：顶面配大夹子，用于固定剪切材料 8.1.3. 剪切材料：正方形单层/双层纱布或橡胶片，边长约10cm 8.1.4. 印刷图案：同心圆标线，外圈直径7cm，内圈直径5.5cm，圆环线宽5mm 8.1.5. 操作区域：两同心黑环之间的白色区域为指定裁剪区 8.1.6. 任务时长：限时2分钟（120秒） 8.1.7. 评分规则 (1) 完成度（60分）：按裁剪圈数计分，<1/2圈0分；≥1/2~<3/4圈20分；≥3/4~<1圈40分；完整1圈60分 (2) 环完整性（30分）：内环/外环每处缺口扣5分，破裂无缺口扣3分，扣完为止 (3) 边缘光整度（10分）：按裁剪边缘光滑度酌情给分 (4) 加分项：技术分≥25分方可加分，2分钟内完成，	
--	--	--	---	--

			每节余 2 秒加 1 分 8.1.8. AI 识别判定标准 (1)有效裁剪：沿两黑环之间白色区域完整剪下圆形 (2)违规判定：暴力撕扯、旋转材料、外周剪入、损伤外圈均判无效 (3)计时规则：器械进入腔镜视野开始，至圆圈完整剪下终止 9. 配备不小于 27 英寸 LED 显示器系统，内置音箱广角显示器： 9.1. 分辨率：≥1920x1080 9.2. 屏幕比例：≥16:9（宽屏） 9.3. 无线功能：千兆双频 Wi-Fi、蓝牙 4.2 以上 9.4. 开放端口：USB3.0 接口不少于 2 个、USB2.0 接口不少于 4 个 9.5. 512GB 高速内存，读写 500M/秒 9.6. 16GB 运行内存 ★10. 系统配备多种模式：训练模式集成包含 30° 镜头、操作者镜头、AI 教师画面内容，画面内容可选择屏蔽或者部分屏蔽，可同屏录制 30° 镜头、操作者镜头画面信息，并提供可回放功能；竞赛模式集成包含 30° 镜头、操作者镜头、活动水印、无纸化考评二维码、参赛者编号或名字画面内容、倒计时功能，画面内容可选择屏蔽或者部分屏蔽，竞赛模式可一键录制参赛操作视频，并提供可回放功能，可一键截屏自动保存，竞赛模式所有录制的视频，截图可通过网络分享或者储存设备进行复制，以便备份保管，作为有争议时的证据。 三、互联网功能系统： 1. 具有屏幕广播：将教师机屏幕和教师讲话实时广播给单一、部分或全体学生，可选择全屏或窗口方式。窗口模式下或教师机与学生机分辨率不同情况下，学生机可以以不同的窗口方式接收广播。 2. 具有扩展屏广播模式：教师机连接两个显示器，可选择将教师机内容投屏向学生广播。 3. 具有屏幕广播速度增强：屏幕广播时支持多种画面质量的调节，根据网络的不同选择最好的效果进行教学。 4. 具有网络影院：实现教师机播放的视频同步广播到学生机、实现教学内容同步。 5. 具有视频直播：利用 USB 摄像头，教师画面能实时传输至学生机，实现更直观的教学效果。 6. 具有学生演示：教师可选定一台学生机作为示范，由此学生代替教师进行示范教学。	
--	--	--	---	--

			7. 具有屏幕录制：教师机可以将本地的操作和讲解过程录制为 mp4 录像文件，可以用 Windows 自带的 Media Player 直接播放。 8. 具有学生端屏幕录制、回放：在接收教师端广播时，学生端能自动录制教学内容，便于学生课后复习巩固。 9. 具有学习文件分发、作业下达：允许教师将教师机不同盘符中的目录或文件一起发送至主机的某目录下。允许教师通过教师机将指定作业下达给任意或全部学生机、学生机自动接收作业内容或指示。 10. 具有作业文件提交：学生把做好的作业直接提交到教师机，从而减轻教师批改作业时的负担。通过特殊设置，学生提交作业时必须经过教师审批通过后才可提交，教师可以选择接收和拒绝学生提交的文件。并且教师可以限制学生提交文件的数目和大小。 具有网络快照：教师在监控学生时，可对学生屏幕进行快照拍摄，并保存相应的截图记录。 11. 具有屏幕监视：教师机可以监视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机的屏幕，教师机每屏可监视多个学生屏幕具有 36 个。教师能够灵活调整教师机监控界面下，可手动或自动循环监视。 12. 具有登录模式：支持选择不同学生登录。 13. 具有签到功能：提供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提供实名验证。提供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 14. 具有学生端属性查看：教师可以获取学生端计算机的名称、登录名和其他常用信息，并可以列出学生端的应用程序、进程和进程 ID，教师还可以远程终止学生端的进程。 15. 具有黑屏肃静：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肃静来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达到专心听课目的。远程命令功能：涵盖远程开机、关机、重启等操作，同时支持远程浏览网页、启动程序及关闭学生端所有正在运行的应用程序。 16. 具有图标监控功能：在班级模型中，能够实时显示学生端桌面的缩略图，且缩略图显示大小可根据需求自由调整。 17. 具有进程防护机制：为确保教学安全，学生端程序启动后，教师可在远程控制下接手学生机权限，将有效阻止学生，避免学生逃脱教师监控。 18. 具有请求帮助：学生端遇到问题可请求帮助，教师端可远程遥控帮助学生解决问题。 19. 具有远程消息：教师与学生能够使用远程消息进	
--	--	--	--	--

			行交流，并可以允许和阻止学生发送文字消息。 20. 具有远程设置：远程设置学生桌面主题、桌面背景、屏幕保护方案、学生机音量等。 四、教学平台功能： 1. 内容资源形式与类型 1.1. 支持多样化基础内容类型，包括图文、视频及理论资源。 ★1.2. 引入创新内容形式，包含线上微创手术模拟竞赛平台，竞赛平台包括竞赛规则设置、作品提交、导师评分、排行榜分享等功能。 ★1.3. 提供体系化内容打包，涵盖专栏、课程等形式，如“腔镜理论课程”“腔镜基础技能课程”“肝胆外科课程”“妇科课程”“胃肠外科课程”等。 1.4. 腔镜基础技能课程： ★1.4.1. 构建标准化教学体系，核心内容既涵盖钉板移物、剪圆圈、夹豆子及缝合打结等实操项目的详细步骤拆解与动作要领讲解，也包含备物清单梳理、器械介绍、模块拆解准备、课程重点回顾等配套环节。通过规范统一的教学流程与针对性指导，有效助力学员快速掌握实操技能、夯实动手能力基础，同时提升学习效率与成果落地性。 ★1.4.2. 视频课程包括导师介绍课程画面，导师介绍课程的目标及器物准备细则、模拟器准备细则、训练模块的准备，并讲解课程操作步骤，并对所有步骤进行细节讲解，讲解时视频课程画面为三窗口（操作步骤、镜下实时画面、操作手部动作），课程过程中包括手术器械的使用技巧讲解，包括课程的要点回顾。 1.5. 腔镜理论课程： ★1.5.1. 本课程专为医学相关从业者（如临床医师、医学专业学员等）打造，以“构建系统理论体系、夯实临床实践基础、拓展行业前沿视野”为核心目标，视频课程至少涵盖微创发展历史与概况、微创培训概况、腔镜主要设备、腔镜常用手术器械介绍、腔镜基本技术等，每课程以10-25分钟左右将各模块以图文及导师语音全程介绍的模式，形成“基础认知—核心技能—设备应用—培训落地”的递进式知识架构，为后续实操培训与临床应用筑牢理论根基。 2. 平台访问与权限 2.1 平台首页访问：无需登录即可查看平台内所有微创手术相关培训与课程信息。 2.2 课程授权机制：用户需进行注册（支持手机号、QQ号、微信等第三方账号快捷注册）或登录后，获	
--	--	--	---	--

			得相应权限方可进行课程学习。 2.3 账户权限管理：学员权限：可浏览课程、参与互动、完成作业、观看已授权课程等；讲师权限：拥有课程创建、直播教学、批改作业、解答疑问等权限；管理员权限：可进行用户管理、内容审核、数据统计等操作。 3. 课程学习 3.1 课程学习进度管理：支持按课程进行解锁，用户可清晰查看课程学习总进度及各单元课程学习进度；所有已授权课程视频可反复观看，系统自动记录上次学习具体时间及课程学习百分比进度。 ★3.2. 课程互动测试：支持在线进行课程相关答题，包括情景练习和随堂测验（如钉板移物联系中，手眼配合的实现方式是什么）等问题，并提供答案解析；对于设置了答题要求的课程，若回答错误则无法顺利进入下一课程学习。 4. 后台管理参数 ★4.1. 后台管理功能：用户管理：支持新增与删除用户；视频资源管理：支持视频库和视频课程的维护与更新；数据分析功能：提供视频数据分析，统计学习人数、课程观看时长、在线学员列表、实时观看数据（峰值人数、地区分布等），支持课程分发效果分析、学员学习路径分析等多维度分析。 5. 直播互动参数 5.1. 支持多场景直播模式，包括实时视频直播、语音直播、录播转直播等。 5.2. 配备丰富互动工具，如实时举手发言、讨论区留言、点名签到、白板板书、课件同步展示等。 5.3. 直播过程自动录制，支持课后回看，支持移动与PC 端同步观看及多平台分发。 ★5.4. 督学与考核参数：提供打卡功能（日历打卡、作业打卡、考试打卡）及打卡统计；设有训练营，整合多节课程内容，结合打卡、考试、证书体系，学员完成后可获得结业证书；提供自定义题库，支持布置作业、随堂检测、灵活组卷。 五、配置要求： 1. 模拟气腹腹腔镜体膜 1 套； 2. 静音升降台车 1 套； 3. 27 英寸多功能集成显示系统主机 1 台； 4. 无线鼠标键盘 1 套； 5. 键盘支架 1 套； 6. 摄像系统 1 套（可选 0° 镜头或 30° 镜头，默认 30° 镜头）；	
--	--	--	--	--

				7. 摄像系统 ABS 固定器 2 个； 8. 训练器械 4 把； 9. 训练操作模块套装及离体器官托盘 1 套； 10. 系统软件 1 套； 11. 安装工具包 1 套； 12. 说明书 1 本。	
25	成人腰椎穿刺平台	1	个	1. 模型模拟一成年男性外观，身体呈屈曲状，左侧卧位；体表标志明显，可摸到髂嵴、腰椎棘突，方便定位； 2. 模型人腰部结构可活动，通过加大身体的屈曲程度，可使腰椎后凸、椎间隙增大； 3. 模型腰部解剖结构至少包括皮肤、皮下组织、黄韧带、硬脊膜和蛛网膜下腔等结构，至少可在 L2-L5 椎间隙进行硬膜外穿刺、硬膜外麻醉、蛛网膜下腔穿刺、蛛网膜下腔阻滞麻醉、腰硬联合麻醉、脑脊液压力测定、鞘内给药等技术操作； 4. 进行蛛网膜下腔穿刺时，穿刺针可依次经过皮肤及皮下组织、黄韧带、硬脊膜及蛛网膜，可体会到真实的 2 次突破感； 5. 突破黄韧带时可体会到落空感，到达硬脊膜外腔时有负压，通过水珠被吸入可验证负压存在，到达蛛网膜下腔时可有脑脊液流出；穿刺角度不正确可穿刺到椎骨； 6. 具有硬膜外和蛛网膜下两个腔隙，支持进行麻醉穿刺操作，可真实输入液体； 7. 穿刺部位模块可耐受多次穿刺，耗材可以更换； 8. 无需外置水袋提供压力，即可在进入蛛网膜下腔后自动有脑脊液流出； 9. 穿刺模块分为训练款和考核款，满足不同教学和考核的需求。 10. 内置脑脊液模拟循环系统和硬脊膜外腔负压系统，内置锂电池连续使用时间不少于 5 小时。	7600.00
26	成人胸腔穿刺模型平台	1	个	1. 模型模拟标准胸腔积液穿刺体位； 2. 体表标志明显，可触及棘突、肩胛下角、第 7 肋、第 8 肋； 3. 可进行胸腔积液的叩诊检查，确定穿刺位置； 4. 穿刺模块与躯干主体边缘贴合平整紧密，确保消毒过程中消毒液不会漏进模型且满足以穿刺点为中心直径至少 15cm 的消毒范围； 5. 可在双侧腋后线、肩胛下角线进行胸腔穿刺； 6. 正确穿刺可以抽出胸腔积液； 7. 模型耐穿刺，1 平方厘米可满足至少 500 次穿刺练习不漏液；	8700.00

				8. 座椅轻便带脚轮，方便移动和固定； 9. 双侧穿刺模块可更换。	
27	腹腔穿刺平台	2	个	1. 为一成年男性躯干模型，上至胸部，下至大腿根部，具有仿真皮肤，触感逼真。 2. 体表标志准确且易触及，包括肋骨、肋间隙、左、右肋弓、腹上角、髂前上棘、脐、耻骨联合、腹股沟等。 3. 可进行腹部移动性浊音叩诊、腹腔穿刺术、股静脉穿刺术的技能训练。 4. 股静脉定位时可触诊到股动脉搏动。 5. 腹部皮肤、腹部水囊和股静脉血管均可更换。	5200.00
28	导尿仿真平台	2	个	1. 模拟一成人下半身，仰卧双腿屈曲外展的导尿体位。 2. 男女外生殖器可更换。 3. 男性生殖器模块：阴茎呈自然下垂状态，可提起与腹壁成 60° 角，有柔软的包皮结构包裹部分龟头，可将包皮向后推，暴露尿道口及冠状沟。 4. 女性生殖器模块：小阴唇可分开显露阴蒂、尿道口和阴道口，尿道口呈自然闭合状态，阴道口明显可见。 5. 可进行导尿、留置导尿和膀胱冲洗（150mL）操作，导尿成功后，有模拟尿液流出。导尿管拔出后不会漏液。 6. 模型内置弹性容量不少于 150mL 的储水装置，且可连接外置储液袋，实现导尿操作不借助外接水袋提供压力即可完成。 7. 可使用包括但不限于 16#、18#、20#等至少 3 种型号的导尿管。 8. 模型生殖器与后面板可拆卸，方便清洁维护。	4800.00
29	动脉穿刺平台	1	个	1. 模拟成人一侧完整手臂结构，包括手掌、前臂、上臂、肩部，可进行动脉采血、静脉采血操作训练与考核。 2. 模型需集成液路自动循环与动脉搏动模拟一体化系统，可有效提升模拟真实性，满足临床实训技能操作规范要求。 3. 液路自动循环与动脉搏动模拟系统需完全内置在手臂模型内部，无需外接任何装置，保证使用便捷性。 4. 可进行桡动脉采血： ★4.1 模型手部和腕部需为一体化结构模块设计，支持免工具快捷更换，更换时间可不超过 15s。 ★4.2 手部和腕部需为完整一体化皮肤，确保消毒操作与临床一致。 4.3 可自动产生桡动脉搏动，模型上需具有脉搏强度调节装置，模拟不同患者的脉搏强度。	12000.00

				4.4 脉搏强度调节装置至少具备 2 档可调。 4.5 穿刺成功时，可体会到明显的突破感。 4.6 穿刺成功后，可见模拟血液自动充盈至动脉采血针管中。 5. 可进行静脉采血： ★5.1 模型肘窝穿刺部位为模块化设计，支持免工具快捷更换，更换时间可不超过 10s。 5.2 模型具有肘正中静脉，可进行静脉采血，穿刺前可进行消毒等操作，穿刺成功时具有突破感。 ★5.3 穿刺成功后可见明显回血，连接采血管后自动采血至管内。 6. 上臂外侧具有嵌入式透明可视窗，且与周围皮肤在同一平面，通过透明窗口可观察模拟血液的液量。 7. 模型需具有注液和排液管路，且支持外接模拟血袋和引流袋，满足多种训练需求。 ★8. 模型在肩部保持固定的情况下，手臂可不低于 90° 旋转，满足操作前体位调节的需求。 9. 为保证模型放置稳定性，需配备手臂固定装置，且支持免工具拆卸。 10. 模型具有锂电池和电源适配器两种供电方式。	
30	阴道后穹窿穿刺平台	1	个	1. 为女性半身从剑突下至大腿近端结构的模型，呈膀胱截石位； 2. 解剖结构至少包括阴阜、大小阴唇、阴蒂、肛门口、尿道口、阴道口、阴道内壁、子宫颈、宫颈口（经产）、阴道后穹窿等； 3. 阴道可放入大号、中号、小号窥器；宫颈后唇可使用宫颈钳进行钳夹，并可完全咬合，支持阴道后穹窿穿刺术的技能训练，穿刺操作时落空感明显； 4. 后穹窿穿刺正确时，应抽到不凝血；误穿入直肠可抽到模拟粪便； 5. 可在不更换模型外皮的情况下更换穿刺囊；	8400.00
31	脂肪瘤切除术练习模块	50	个	1、脂肪瘤切除术练习模块外观逼真，内置二个大小相仿的脂肪瘤 2、可练习切除脂肪瘤 3、可模拟进行伤口处理	250.00
32	临床实践技能考试模拟系统	1	个	一、系统概述 本系统为面向医学教育与执业医师技能考试的综合实训平台。采用模块化与多终端架构设计，涵盖心肺听诊、影像诊断、心电图、医德医风、病史采集及病例分析等核心教学模块，全面提升实践教学与考核效率。 二、系统模块组成 （一）教师端（网页版）	100000.00

			1.1 试题管理：支持单选、不定项选择、简答、病历书写四类题型编辑；支持图文音视频多媒体附件；支持单题新增、批量导入及 Word 内容智能导入生成选择题；支持考卷预览、导出及批量命名与分值设置。 1.2 考核管理：支持组卷、考试任务发布、进度管控；客观题自动判卷；简答题可配置参考答案，病历书写题关联评分表。 1.3 数据统计：统计考生参考、交卷、成绩有效人数；支持考生重考；记录考生登录、交卷时间及设备 IP；关联展示作答内容与评分明细。 1.4 数据导出：支持成绩、成绩明细、考生作答、双评委评分等数据导出。 （二）学生端（网页版 + 微信小程序） 2.1 考试参与：通过考试码验证权限、时效后进入考试；支持单考试码关联多场考试作答。 2.2 作答功能：答题过程支持考题标记；内置考试倒计时提醒。 （三）评委端（网页版） 3.1 在线评分：支持对学员作答内容进行在线评分，支持在线手写数字签名。 3.2 成绩核算：双评委评分自动计算平均分；支持单评委及双评委结果导出。 3.3 分差监控：实时监控双评委评分差值。 （四）用户管理模块 4.1 组织架构：支持多级组织机构配置与管理。 4.2 批量管理：支持多班级学员批量导入，自定义导入兼容用户原有名单格式；支持批量增删改查、角色分配、机构归属、统一密码 / 独立密码设置及头像上传。 4.3 权限管控：基于角色分配功能权限，保障系统安全灵活。 4.4 账号扩展：账号数量无限制，支持自主添加师生账号；可生成含条码、二维码的考生准考证。 （五）考试配置管理 5.1 考试发布：教师端可发布执业医师技能模拟考试，自动生成唯一考试码。 5.2 考核模式：支持全量考核与随机抽卷模式，确保考生试卷差异化。 5.3 计时规则：支持按统一考试时间倒计时，或进入答题页开始计时。 5.4 时间配置：自定义考试起止时间与答题时长。 5.5 防作弊设置：可开启切屏检测，自定义切屏次数与警告文案，超规强制交卷。	
--	--	--	---	--

				5.6 数据归档：删除考试后，对应成绩自动归入回收成绩库。	
33	成人腰椎穿刺训练模块	1	个	成人腰椎穿刺训练用耗材更换模块，表层仿生皮肤皮下复合层：高弹性耐穿刺仿生硅胶材质，模拟人体皮肤韧性、皮下脂肪阻力，穿刺进针阻力与真人一致；可重复穿刺、无大面积开裂，穿刺针拔出后针孔自动闭合。穿刺时可产生清晰落空突破感，穿刺穿破后自动流出模拟液。	1500.00
34	胸穿（方皮）	3	个	成人胸腔穿刺模型的更换耗材产品。产品方形一体化仿生表皮耗材，边缘与模型躯干卡槽紧密贴合、无缝隙拼接，消毒液不会渗入模型内部，规避设备腐蚀损坏。仿生人体皮肤硅胶材质，还原真人胸部皮肤触感、弹性。	100.00
35	胸穿囊	1	个	成人胸腔穿刺模型的更换耗材产品。分左右独立双胸腔体，分别对应人体双侧胸腔，分隔互不串液，匹配腋后线、肩胛下角线肋间隙穿刺点位。腔体容量适配临床穿刺抽液操作，可重复加注、抽取模拟积液，支持反复练习抽液操作。囊体整体高韧性医用高分子材质，与上方方皮压紧贴合后整体密封，穿刺抽取液体仅从穿刺针通道流出，无侧边渗漏。	1000.00
36	腹穿及股静脉腹皮	1	个	整体采用高仿真医用硅胶材质，触感贴近真人腹部、腹股沟皮肤，弹性、柔软度还原人体皮下软组织手感。材质厚薄分层仿真腹壁肌肉、脂肪层，腹部穿刺区、双侧股静脉穿刺区针孔具备自闭合特性，反复穿刺无持续性渗液、开裂；耐受常规腹腔穿刺针、静脉穿刺套管针反复练习。	400.00
37	腹穿及股静脉水囊	1	个	囊体采用高弹性耐穿刺高分子材质，穿刺进针可体会轻微突破手感；腔体密封性能优异，无外力破损时不会侧漏积液。腔体预留标准补液、排液接口，可反复加注、抽取模拟积液，支持多次腹腔穿刺实操训练。	820.00
38	开腹关腹腹皮肤	50	个	开腹关腹训练模型耗材，主要由 PVC 硅胶材质制作，分三层结构，含高仿真脂肪层。	800.00
39	缝合练习模块	100	个	1. 模拟真实人体组织结构，包括皮肤和皮下组织，触感逼真。 2. 可进行多种外科手术基础技能训练，包括：切开、缝合技术、打结、拆线； 3. 配有托架	295.00
40	三腔二囊管	50	个	管身、双气囊采用医用天然乳胶；充气阀门、接头为软 PVC 高分子材料。	400.00
一、商务要求					
质量标准：			1、竞标产品需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采购文件未		

	提及的部分，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和厂家标准； 2、竞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最近生产的、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交货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交付使用。
交货地点：	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内指定位置。
合同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历天内签订合同。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供应商送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且开具全额发票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给供应商；第二笔款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40%给供应商；第三笔款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6个月后，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25%给供应商；在质保期满即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尾款。（包括银行转账和其他融资方式支付）（特殊设备除外，具体以双方协商为准）。
基本服务要求：	1、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质保期不少于1年（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如出现3次停机1周以上的设备故障，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退货或更换新机器，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质保期过后提供终身维护。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承诺更长质保期的，以承诺函为准。 2）竞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使用年限原则上不得少于5年，竞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生产日期应为签订合同前8个月内生产的、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货物无法达到以上要求的，经与采购人协商同意后，此项不影响正常的货物验收。 3）随时优惠提供备品备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4）故障处理：接到故障信息后应立即作出详细的故障处理方案并在48小时内到达用户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5）设备如需接入医院HIS、LIS、PACS系统或互联互通平台，相关费用由成交人负责。 2、竞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货物的标准附件的价格；

	3) 竞标报价包括设备费、安装附加费（设备吊运）、安装图纸、安装调试费和随配附件、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运输费、包装费、装卸费等），装卸、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验收、税金、保险费、培训费、验收检测费、合理利润及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费用。设备价格应包括外购、外协、配套件、原材料、随机备件、易损件及生产制造、检验、包装、保险、利税、管理、维保等全部费用。
验收标准：	（一）设备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投入使用。 （二）验收工作由设备科技术人员、设备使用科室负责人、档案室工作人员组成的小组（院方小组长为设备使用科室的验收人员）与供应商负责安装的技术人员按照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医疗验收安装验收合格证标明的内容及技术参数表逐条进行验收。 （三）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厂家或医疗器械厂家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采购参数规定，不能以“标准配置”“选购配置”为由与采购参数不符。 （四）验收发现的问题，必须做好记录（文字或影像记录，文字记录必须医院与供应商双方验收人员签字）。 （五）设备相关资料由医院档案室接收，并建立设备档案。 开箱： 一）开箱验收：在设备科技术员、供应商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在场的情况下，才允许开箱。 1. 开箱前首先查看包装是否破损，如有破损，应拍照留存或双方签字的文字记录。 2. 开箱后，检查设备部件有否损伤，如有损伤，拍照留存，并作无条件更换处理。 二）资料接收：以下资料在验收时由供应商提交档案室查验合格后接收存档： 验收时设备科验收人员应携带纸质合同现场核验以下材料是否与合同一致 供应商需提前提供合同 PDF 文档 1 份给设备科技术人员存档，如 PDF 文档与纸质合同不符的，视为虚假应标，不予验收。 1. 设备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1) 提供设备的生产许可证明材料（适用于国产品牌））： ①具有医疗器械属性的设备：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②具有特种设备属性的设备：特种设备生产许可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③具有计量仪器属性的设备：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④具有消毒产品属性的设备：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1 份。 (2) 提供设备生产合格证明 ①出厂合格证明：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②特种设备检验合格证：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指特种设备整机） ③特种设备所用材料合格证明：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指特种设备所用的配件） ④消毒产品出厂检验证明：1 份 (3) 医疗器械市场监管合法证明材料 ①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复印件 1 件及 PDF 文档 1 份。 ②进口产品（竞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时提供，国产不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 2. 经销商的合法性证明材料： ①营业执照复印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经营范围必须与所经营的类别相符，并在有效期内。 ②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属于二类的备案凭证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经营医疗器械级别及经营类别必须与设备的医疗器械注册证相符（如涉及 2 类、3 类医疗器械时必须提供，1 类如有请提供）。 ③生产厂家给经销商的授权书复印件 1 份及 PDF 文档 1 份（注：竞标时响应文件正本中请放置原件，竞标产品为进口产品时，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国产产品的供货时必须提供或如有竞标时响应文件中提供）。 3. 设备随机资料：
--	--

	①纸质《使用说明书》一式两份，一份留使用科室，一份存档案室，不能提供两份原版的，可提供一份原版。 ②电路图、其它技术文件、软件光盘、系统光盘、视频光盘及其它电子版原件资料，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必须存放医院档案室。 ③计量仪器必须提供相关计量仪器检定合格证明材料原件及 PDF 文档各 1 份。 ④设备装箱单、配置清单。 ⑤每台设备 1 份操作规定程序（操作规程）卡片，由厂方制作的质量好耐用纸质版。 ⑥送货清单，清单包括设备名称、型号、单价，总金额，送货公司与合同公司一致。 （三）技术性能验收： 一）以采购参数为依据，以满足使用要求为原则，验收由设备使用科室人员负责，竞标参数是否符合采购参数要求以验收实际结果为准。 二）设备清单必须与采购参数相符合，如有出入，以采购文件参数为准。 三）验收必须以采购参数为基准，对竞标技术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响应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1. 技术响应表与采购参数比较有漏项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2. 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响应表成交明负偏离，经评标仍然成交的，说明不影响设备质量、使用与档次，验收时以负偏离验收，设备视为接受。如果对质量、使用与档次有影响的，以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论处。 ★3. 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成交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4. 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成交明是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5. 实际是正偏离参数，但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成交明的正偏离幅度，以虚假应标论处。 ★6. 备用功能。是指设备主机具备相应的功能，但需要增加相应的软件硬
--	---

	件配件才能实现，除非需要在使用期限内升级，本次竞标中不设“备用功能”参数，需要这种功能时，采购文件必须有明确注明“备用功能”字样。验收时供应商必须携带相关部件进行验收，以证明设备确实具备相关功能，验收完成后相关部件供应商带回，如果拒绝携带相关部件验收，以虚假应标论处。 ★7. 对于采购文件只要求具备的功能或性能，但采购文件没有详细标明硬件配置参数，同时采购文件也没有注明“备用功能”字样，供应商必须无条件配齐相关软件硬件后，予以接受，凡出现“可配”等不明确意义字样，以虚假应标论处。 如是“可配可不配的必须配”，不得以“必须增购相关软硬件才能具备”或者以此为“选配，必须加钱另买”为由要求医院方额外开支才能达到相应功能项。如果供应商不愿意提供相关软硬件配置，以虚假应标论处。 ★8. 对于以采购参数不同的参数概念，应标时出现张冠李戴现象，如以“速度”参数响应“长度”参数等，按虚假应标论处。 ★9. 替代技术或同类技术，指用另一种与采购参数完全不一样的技术应标，验收时必须提供技术白皮书，说明与采购参数原理不同但目的与效果相同，验收时实际使用效果与采购参数一样，并得到使用科室验收专家的认可，才能判定无偏离，否则判定为负偏离，如果达不到相应使用效果，响应文件却以无偏离甚至以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10. 对于以含义相同而名字不同的参数名称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并得到医院有关专业人员的认可，以无偏离论处，否则判定为负偏离，负偏离情况下，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响应，以虚假应标论处。 ★11. 复合参数，一个参数有多个技术指标，必须全部响应。如果只响应其中一部份指标，以负偏离论处，如果响应文件标明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2. 对于区间涵盖值参数，如“频率范围为 $x-y$，”等，其下界值更低，上界值更高，才能判定正偏离；其中一端负偏离，不管另一端实际情况如何，均判定负偏离，如果响应文件还标明正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	---

	★13. 对于区间任意值参数，如“$a \leq \times \times \text{尺寸} \leq b$”，“$\times \times \text{尺寸}$”在区间 $a-b$ 内任意一个数值均为无偏离，超出约定区间范围为负偏离，此类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为负偏离者，如果响应文件仍标明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此类参数出现正偏离，也以虚假应标论处。 ★14. 对于指定值参数：不是大于值也不是小于值，更不是区间值，只有应标数据一致，才能定为无偏离，应标参数不一致，为负偏离，此参数没有正偏离。如果与应标参数不一致，而响应为“无偏离”，以虚假应标论处。 ★15. 按常识，设备特殊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必须配置的软硬件才能发挥设备效用的，即使采购技术参数表没有表明，供应商也必须提供，不能以采购参数没有要求而拒绝提供。（如：除颤器有可能在远离电源的情况下使用，必须配置电池，即使采购文件没有明确标明电池，供应商也不能以此为由拒绝提供电池）。 ★16. 为防止虚假应标，如有必要，成交供应商需配合院方联合院方指定的第三方或该项目其他竞标供应商对成交供应商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一验收，如发现提供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与竞标参数不符，则视为虚假应标，取消其成交资格。 （四）试运行：设备使用科室验收人员按设备说明书要求在供应商指导下，常规负荷试运行七个工作日，没有出现异常者，为合格。 （五）对于《验收条件及标准》第六条《技术性能验收》第（四）点“验收必须以采购参数为基准，对竞标技术响应表逐条进行验收，对于技术响应表与采购技术参数不符的，作如下处理”第3、4、5、8、9、10、11、12款的情形，业主方在评标结束后公告前，有权对响应文件进行形式复核，如果发现属于负偏离，偏离说明仍写无偏离或正偏离，属于无偏离，偏离说明仍写正偏离，作无效竞标论处。 （六）设备符合下列情形的，不予接收。 1. 设备部件损伤，影响整机外观或性能，供应商又不愿意更换的不予接收。 2. 带★号的参数，必须百分之百满足，验收发现是负偏离，不予接收。 3. 对于标准功能或者常规操作所必须的软硬件配置，设备安全必须的软硬件配置，国家相关标准规定配置，行业内认可的配置，如果不配置，即使采购参数没有标明详细配置，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提供，如不提供，设备不予接收。 4. 验收时出现一项不实质性响应采购要求或一项验收条款规定的虚假应标情形者，设备不予接收。
--	---

	5. 设备使用没有完成，使用人员还未能独立使用，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培训，否则不予接收。 6. 带★号的参数，验收中发现不实质响应采购要求，设备不予接收。 ★（七）设备属于不予接收的情形，视为设备没有交接，供应商不得将设备放在医院任何场地，无条件搬走。 （八）培训条款验收：按商务要求第 4 条执行。设备安装结束后，供应商必须培训使用科室的操作人员，直到熟悉掌握机器性能及操作。 （九）验收合格证签署：设备经供应商安装人员、设备科工程技术人员、使用科室负责人、验收人员均认为合格并全部签署验收合格证后，验收合格证生效。 （十）验收合格生效：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验收完成项目为准，设备验收时间计算在供货期内，按合同相关规定执行，由于供应商原因造成不按时完成验收造成逾期供货事实，由供应商承担相关合同责任。 （十一）设备交接：验收合格后视为设备交接，在验收合格前设备属于供应商，所有运输、仓储、装卸、保管、搬运等其相关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其他：	1、本项目的竞标包含全部设备的采购、运输、保管、劳务、管理、利润、税金、安装、调试直至整个项目验收合格、协调、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所有的不确定因素的风险等。 2、竞标产品属于医疗设备的须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并加盖竞标单位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3、货物一览表中带“★”的参数为关键指标实质性技术、性能指标，竞标产品必须满足或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否则竞标无效。不带“★”的参数每项设备发生负偏离达 3 项数（含）以上的，视为不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评审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文件处理。 4. 签订合同前，如采购方需要，成交方须配合采购方及采购方邀请的第三方人员对成交人所提供的产品参数的真实性、实际效果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逐条测试，如发现竞标产品及产品资质、性能指标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或不满足竞标承诺的、竞标人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以及竞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如实说明，其竞标无效，取消成交资格，不予签订合同，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三年内不能参与政府项目采购。 5. 技术及商务条款需逐条响应，商务条款不接受负偏离，否则竞标无

	效。 6. 属于国家规定必须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属于国家规定必须备案的医疗器械，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该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复印件；否则响应无效。 7. 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的政策、法律及法规相抵触时，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 进口产品说明（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选择） ☐ 本项目货物所涉及的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竞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竞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标，否则作无效竞标处理。 ☒ 本分标货物所涉及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作无效竞标处理。
--	--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 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 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 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 泵）机组（制冷 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 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 机（制冷 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 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 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 （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 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 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 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 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 泵）机组（制冷 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 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 机（制冷量≤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 （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标程序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至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未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3）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5）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本章3.7条规定除外）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

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
- 2)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4) 提交的竞标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

5)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 “委托时必须提供” 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 或者 “委托时必须提供” 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6) 商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7)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9)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的情形的；

12) 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13)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14) 谈判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时，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15)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6) **谈判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响应文件拟分包的；**

17)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18)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

令) 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3.8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不得进入谈判环节, 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确定的顺序, 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到达谈判地点参加现场谈判, 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 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 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 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 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 视同退出谈判, 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5 谈判中, 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 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 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最后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 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除本章第 3.7 条外, 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 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 谈判结束后,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 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 视为退出谈判, 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6 谈判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 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

度的审查。

5.7 响应文件首次及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 为了确保采购服务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十一条，经营者不得以排挤对手为目的，以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货物。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竞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竞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5.11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价=竞标报价×（1-10%）。

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并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

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5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6.6 异常低价审查：启用情形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②投标(响应)报价 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45%；④评委专业判断。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作无效处理。

6.7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要求，被启动审查的供应商须在评标现场 30 分钟内提交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构成明细、同类项目历史成交价格、财务状况说明、履约能力保障措施等。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认定报价是否合理。未按要求提交或说明不充分的，投标作无效处理。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7.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规定的顺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fj.gsxt.gov.cn/socialuser-use-rllogin.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附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s://fj.gsxt.gov.cn/socialuser-use-rllogin.html>）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打印文件，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3、投标单位如为事业单位的，不需要提供本表。

4、提供“天眼查”里面投标人的公司信息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图，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单位企业间可能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根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同一项目不能选择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定点投标单位参与竞争，各投标单位应主动回避此情形。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我方（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响应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行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现郑重声明：

（供应商名称）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行为）。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报 价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项号	标的 的名 称	数量 及单 位 ①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原产 地	参数性 能、指标 及配置	单价 ②	竞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以上竞标报价表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致：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我____（姓名）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姓名）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

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项目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质量标准			
交货期			
交货地点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货物配置清单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品牌	规格型号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备注：

以上货物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竞标报价表”一致，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谈判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填写注意事项：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4）提供的货物有多项的，应将每项标的的企业具体情况均列明。多项货物由同一企业生产的，可以合并填写在一条情况说明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
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

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教学模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供应商（乙方）：

签订合同地点：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签订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成交通知书	
二、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三、合同条款	
四、项目采购需求	
五、报价表	
六、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七、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1) 二次报价表	
(2) 售后服务承诺书	
八、公司营业执照、法人代表、委托人身份证	
(1) 营业执照	
(2) 经营许可证	
(3)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 委托代理人身份复印件	

一、成交通知书

二、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医疗卫生机构）：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合同本，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试剂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收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与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_____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采 购 计 划 号：

供应商（乙方）：

采购项目名称和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合同编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 品牌	规格型 号	生产 厂家	数 量	单 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产品医疗设 备注册证号
	招标货物名称 (货物注册证 名称)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3、设备如需接入甲方 HIS、LIS、PACS 系统或互联互通平台，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或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30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7、甲方验收设备时逐项核对《技求需求偏离表》，对安装的设备参数不符合偏离表所描述的偏离情况，乙方应出出具书面说明，经甲方认可后方可继续验收。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根据情况合理安排。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

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按响应文件的承诺。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_____。

3、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乙方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且开具全额发票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给乙方；第二笔款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给乙方；第三笔款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 6 个月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5%给乙方；在质保期满即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尾款。（包括银行转账和其他融资方式支付）（特殊设备除外，具体以双方协商为准）。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税费

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采购需求》中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产品质量保证期应当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不少于 1 年，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上门维修，不收取额外费用，所涉及的小件部分质保期内免费更换。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

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提供设备的随机附件、技术资料，可包括相应的安装配件、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清单等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损毁、灭失等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理；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且乙方须按合同总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超过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万分之一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合同金额 5%收取违约金。

8、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合同编的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谈判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谈判书；

4、成交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肆份，乙方壹份。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

甲方（章） 钦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广西钦州市钦南区明阳路 8 号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7-2866828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钦州分行	开户银行：
账号：800111611556666	账号：
邮政编码：535000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须附：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复印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3）有效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复印件（涉及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提供，一类医疗器械如有可提供）；（**必须提交，加盖公章**）。

（4）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

（5）、投标文件中的货物技术性能参数、售后承诺书、报价表等证明供货符合投标文件等内容（6）、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7) 标的物货物清单（设备安装完成后按货物清单验收）

四、项目采购需求

五、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分标（如有）：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项号	标的 的名称	数量 及单 位 ①	品牌	规格 型号	制造商	原产 地	参数性 能、指标 及配置	单价 ②	竞标报价 ③=①×②
1									
2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以上竞标报价表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教学模具采购项目

分标：

序号	名称	谈判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国家认可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或生产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电子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

(1) 二次报价表

(2) 售后服务承诺书

八、 公司营业执照、法人代表、委托人身份证

- (1) 营业执照
- (2) 经营许可证
- (3)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明
-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5) 委托代理人身份复印件